

# 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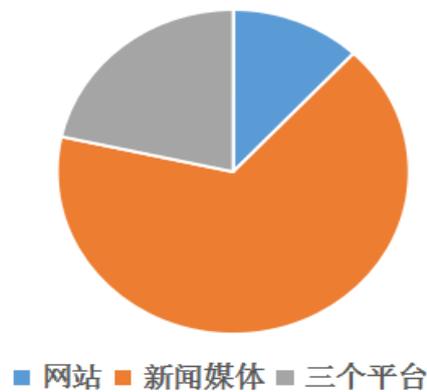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邹城市人民政府”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zoucheng.gov.cn>）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系（地址：邹城市欧兰路 777 号聚贤大厦 8 楼 812 室，联系电话：0537-5251858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认真执行《条例》规定，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各项工作，包括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政府信息管理、监督保障等方面，及时主动发布有关动态，增进服务对象对退役军人工作的了解。

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2年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通过本单位网站及时公开信息93条，其中工作动态69条，通知公告24条，通过各新闻媒体等公开信息516条，回应社情民意“三个平台”事项167件。公开议案提案办理情况2件，及时公开财政预决算情况，就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事项召开专题新闻发布会，发布《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。



## 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请输入关键字

网站首页
工作动态
信息公开目录
通知公告
政务服务

**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组织党员干部集中收看党的二十大开幕会**

[查看详情](#)



### 工作动态

- 新春送“福”情暖军“心”-邹城市嶧山镇为退役军人... 2023-01-12
- 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2023-01-04
- 石墙镇“12345”工作法开创退役军人服务工作新局面 2022-12-23

### 通知公告

- 中共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关于十五届市委第一轮... 2023-01-11
- 邹城市2022年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和退出消防员安... 2022-10-21
- 邹城市2022年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和退出消防员选... 2022-09-27

## **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**

2022年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受理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0件，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。

## **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**

市退役军人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进发展改革工作的重要手段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明确专人负责，专项推进，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，听取情况汇报，细化工作措施，有力促进了全局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按照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原则，严格落实公开保密审查工作机制，确保发布的信息不涉及国家秘密和法律法规禁止公开的信息。

## **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**

市退役军人局按照新政府门户网站板块要求积极做好信息更新工作，主要通过政府政务网站和微信公众号进行政务公开和宣传，按照市政府办政务公开有关工作要求，严格做好政务公开工作。将有关工作内容及时规范发布在局微信公众号，扩大信息传播面，提升工作水平。



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发布权威官方信息，解读退役军人政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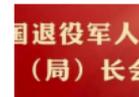
发消息

历史消息

全部

划重点！新时代新征程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的“七个坚持”原则要求

2023年1月12日



关于第十版诊疗方案，权威解答！

2023年1月12日



新春送“福”情暖军“心” | 峄山镇为退役军人发放福字春联慰问信

2023年1月10日



今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权威回应！

2023年1月10日



关于做好2023年普通高等教育专科升本科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

2023年1月6日



退役军人专属就业岗位（一）：山东邹城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招聘

2023年1月6日



## 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市退役军人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严格按照政策法规的公开程序开展工作。严格政务公开工作审批程序，强化工作审查，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和流程，加强长效管理。积极参加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按照政务公开问题清单指出的问题，认真落实积极整改。通过微信公众号等互动平台，听取群众意见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问题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
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	
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	
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虽然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对照政务公开工作新形势、新要求，还存在着获取公开信息的便利性、公开渠道的多元化还需强化，信息公开人员队伍建设培训薄弱等问题。下一步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改进：一是持续提升政策解读水平。及时开展形式多样的政策解读，让退役军人更好地知晓、理解相关政策和改革举措，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、科学性、权威性。二是积极开展业

务培训。提高政策把握和回应能力，提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，增强退役军人的获得感。三是进一步强化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检查力度。完善系统内部信息公开各个环节流转，确保各类信息及时公开，全面落实好政务公开工作各项规定和要求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

2022 年市退役军人局没有在依申请公开办理过程中收费。

（二）落实上级年度政务供暖工作要点情况

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根据市政府 2022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解的安排，立足自身工作实际，局各科室单位共同参与，全面压实工作责任，明确措施要求，把政务公开工作当成一项重要任务来抓。全面畅通公开渠道，丰富公开形式，利用微信公众号、网站等新媒体平台公开各类信息，圆满完成各项任务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22 年我局承办政协委员提案 2 件，分别是“关于统筹规划建设军人公墓”提案（邹城市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第 145 号提案）和关于加强村（居）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的建议”提案（邹城市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第 154 号提案），所有建议均按时办理答复完毕并并在邹城政务网“建议提案”专栏公开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四）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一是建立健全工作制度。完善依申请公开、舆情回应、保密审查等多项制度，将责任分解到科室和直属单位，确保政务公开信息及时、高质、准确发布。二是严格按照工作考核的要求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为保障，确保信息审核无误后报送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。三是拓宽监督渠道。坚持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，对外公布监督举报投诉电话，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监督，及时回应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和群众办事的堵点、痛点，不断提升广大人民群众的认同感和满意度。